

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文件

深物院〔2017〕47号

关于在重庆举办《项目现场管理优化与提升》 专题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物业管理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、兼并整合、行业联盟百花齐放的大市场时代。物业企业在眼花缭乱的同时，不得不回归自身生存之本——项目现场管理。作为企业运作的核心，项目经理的执行能力直接关系到客户的满意程度，而精准聚焦项目服务及管理关键点，越来越引起我们的困惑和思考。

如何提升现场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？如何对资源进行管理？从哪些方面入手抓住精细化管理的精髓？怎样建立风险预警体系？想精确把握现场管理关键点，必须要有项目系统化管理思维，从物业各管理周期的焦点问题及解决对策，有针对性的分析、提出解决对策和建议。

为回归项目现场管理实际情况，从实操角度不断实现现场管理的优化，分享企业多年成功经验，促进项目现场管理的持续提升，我院拟于10月在重庆举办一期“项目现场管理优化与提升培训班”。

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：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

承办：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重庆分院

二、培训对象

- (一) 项目经理、助理经理以上级物业企业中高层管理者;
- (二) 部门经理(职能)、专业主管或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;
- (三) 地产公司分管物业管理业务或客户关系管理总监、部门经理、专业主管等;
- (四) 房地产等相关行业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- (一) 培训时间: 10月28日-29日(1.5天);
- (二) 上课地点: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福红路58号(重庆格瑞特酒店);
- (三) 报道地点: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福红路58号重庆格瑞特酒店大堂;
- (四) 报道时间: 10月27日 13:00-21:00。

四、培训纲要

第一部分 回归项目现场管理

项目现场管理管什么? 项目经理的职责和使命是什么? 怎样识别现场管理关键点? 现场管理关键点怎么管? 怎样对其进行整合与搭建?

第二部分 物业各管理周期怎么把握现场管理

从整个物业管理周期, 包含项目经营管理、招投标管理、合同管理、早期介入与前期管理、承接查验、入住与装修、日常管理、业主委员会管理及物业退场, 讲述例如收费难及小额物业费长期拖欠怎么办? 如何处理工程遗留问题? 早期管理的思路、方案、资料怎么管? 如何查验? 查出问题怎么解决? 怎样应急入住现场实施中的突发状况? 等问题。

第三部分 如何进行现场管理的优化和提升

一、项目内部客户及外部客户的关键点把握

客户需求点如何落地(环境与视觉、消防管理、社区文化活动策划)?

员工需求点如何落地（核心员工团建、岗位微调、人力资源小技巧、树立员工观念和提升执行力）？

二、持续优化和提升管理的思路

如何建立体系？如何进行绩效和考核？

五、课程收益

（一）训练项目管理中高层人员如何识别现场管理关键点，主动思考怎样有效管理现场；

（二）本课程聚焦现场普遍面临的难点、重点问题，旨在提供实实在在的解决方案和改进方向指引；

（三）通过培训搭建行业高端交流平台，分享行业丰富人脉资源、综合资讯，同时可获得学院物业管理咨询和持续培训优惠等延伸服务；

（四）通过小组任务式学习及成果展示、优秀学员的评比，训练学员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、思考问题改进的能力；对未来回到服务工作岗位进行优化与提升，提供了思路。

六、师资简介

【熊莉】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客座教授，注册物业管理师、高级员工援助师、深圳市总工会首批 EAP 咨询师。入行多年，历任国内大型国企宣传部负责人、物业管理企业集团总部培训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，资深物业企业管理咨询专家。多年的实战经验沉淀，将理论与实操相结合。擅长现场辅导与训练，与学员互动性强；同时在指导物业现场管理方面有独到见解，擅长辅导学员各项项目现场工作纠偏与提升。

七、培训费用

（一）培训费：1800 元/人（含授课费，学习资料费）；

（二）住宿费：外地学员住宿可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，费用预算参考：268 元/天/间。

八、报名缴费和联系方式

（一）报名：

即日起至10月27日，请登陆学院官方网站：www.pmedu.com 进行预报名，课程选择“项目现场管理优化与提升培训（重庆）班”。

（二）缴费：

请于10月27日前将培训费转账汇入学院账户：

账户名称：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

开户银行：建设银行深圳分行莲花山支行

银行帐号：4420 1560 2000 5640 2050

培训费转账时务必注明班级简称及参训人姓名或单位名称，如“管理优化与提升+张三/单位名称”。费用到账后确认报名成功，报到时请携带网上报名后审核通过的报名表（加盖公章），本人身份证及付款凭证。

（三）联系方式：

深圳学院：陈老师：0755-83236180、13424296963

何老师：0755-83207903、18926453636

重庆分院：唐芯娜：13594106883

特此通知。

学院微信号



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

2017年8月30日



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综合管理部 2017年8月30日印发
